

# 关于对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1】第 93 号

##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年报显示，你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宇精雕主营 3C 消费电子智能专用设备 & 非标自动化设备业务，控股子公司超业精密主营锂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业务。报告期公司 3C 业务营业收入 28,348.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36%，毛利率 18.63%，较上年同期减少 8.75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新增锂电池装备制造业务 45,603.77 万元，毛利率 33.29%。分产品看，新增“其他”类产品营业收入 384.72 万元，毛利率 88.07%。

(1) 请提供大宇精雕、超业精密近两年单体财务报表；

(2) 结合 3C 业务销售价格、成本变化、行业宏观环境等分析说明 3C 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下降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

(3) 2019 年大宇精雕收购深圳银浩和昆山中立德开展非标自动化设备业务，请分别列示深圳银浩和昆山中立德 2019 年、2020 年主要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结合主要客户、销售模式、行业竞争格局、毛利率水平等说明拓展非标自动化设备业务的原因及背景，与原有业务主要区别及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影响；

(4) 年报显示，2019 年、2020 年公司 3C 业务销售量 1,090 台、971 台，生产量 568 台、1223 台，请说明报告期 3C 业务销售毛利率及销量同比下滑的同时，产量大幅增长的原因；

(5) 公开资料显示，超业精密 2017、2018、2019 年 1-7 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9.44%、40.44%、38.48%，请结合超业精密所处行业特征、业务模式、产品结构变化、产品售价变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盈利情况等，分析说明报告期超业精密毛利率水平是否处于行业合理水平，锂电池自动化生产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趋势；

(6) 补充说明报告期新增“其他”业务具体内容，“其他”业务毛利率远高于公司其他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

2. 大宇精雕近三年营业收入 34,927.23 万元、27,478.12 万元、29,678.97 万元，净利润 2,899.05 万元、3,653.93 万元、-1,074.53 万元，大宇精雕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分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1,828.67 万元、2,438.35 万元，0 万元。

(1) 请补充披露评估机构历年对大宇精雕所在资产组组合可收回价值进行评估的评估报告；

(2) 请结合主要客户、在手订单、业务及产品结构、竞争格局变化等说明大宇精雕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净利润出现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补充说明公司对大宇精雕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

假设及详细测算过程，结合大宇精雕生产经营情况、在手订单等，说明相关预测是否合理、谨慎，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显示，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 8,949.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3.61%，公司解释主要是大宇精雕支付业绩完成奖励、厂房搬迁将前期摊销剩余装修款一次性转费用，以及 5 月份开始合并超业精密报表数据所致。

(1) 大宇精雕报告期实现净利润-1,074.53 万元，截至目前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4,267.03 万元。请补充说明业绩奖励触发条件、奖励对象、奖励金额，大宇精雕出现亏损的同时支付业绩奖励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 报告期公司“其他”管理费用 1,173.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10.57 万元，请说明其他管理费用具体内容及大幅增长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超业精密分别与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新能源”）、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时代”）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合同总金额分别为 42,643.58 亿元、16,967.93 亿元，报告期确认销售收入 1,528.87 万元、102.97 万元。请补充说明报告期超业精密与宁德新能源、宁德时代签署重大合同的背景、原因，合同主要内容、履行期限、合同产能利用、生产计划、合同执行情况。

5. 年报显示，2020 年度，大宇精雕针对因设备购销产生对仙游县元生智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生智汇”）10,200 万元债权，与元生智汇、惠州春兴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春兴”）、东莞嘉泰鸿业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嘉泰”）签订多方协议，达成债务重组事项：大宇精雕对元生智汇豁免 1,260.00 万元债务；惠州春兴、东莞嘉泰受让 10,200 万元债权对应的标的设备，并将对应货款直接支付给大宇精雕公司以抵偿元生智汇欠款。该笔交易确认了债务重组损失 1,260.00 万元，并冲回期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0.00 万元。期末对该交易收到票据 7,396.65 万元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84.85 万元。

（1）请补充披露上述大额债权发生的背景、原因，并列表列示 2017 年以来针对该笔债权进行的历次债务重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与共同清偿人关联关系、债务金额、债务重组金额、支付方式、支付金额、支付时点、当期会计处理情况；

（2）2017 年 5 月你公司收购仙游得润 30.61% 股权，请补充披露你对仙游得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游得润”）历次增资背景、原因、金额，仙游得润 2017 年至今股权沿革，并说明其与元生智汇关联关系；

（3）根据年报附注，你公司期末对元生智汇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2,327.85 万元，计提单项坏账准备 232.79 万元。请结合问题（1）回复说明该笔应收票据发生背景及原因，报告期就该笔应收票据单项计提 10% 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

见。

6. 报告期公司存货期末余额 135,989.36 万元，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597.74 万元，其中期末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余额分别为 6,706.81 万元、96,348.51 万元，本期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分别计提跌价准备 1,059.19 万元、2,392.09 万元，对发出商品转回或转销 634.72 万元跌价准备。

(1) 请列示发出商品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类别、数量、金额、计入发出商品的原因、预计转出时间等，并结合你公司的销售模式和收入确认政策，说明你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较高且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和合理性；

(2) 说明对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计提跌价准备的明细情况，有关库存商品的入库时间、发出商品的出库时间，结合存货库龄、市场需求、销售价格变动、可变现净值的预计情况等，说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发出商品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远低于库存商品的原因和合理性；

(3) 结合已计提跌价准备发出商品的实际销售情况，说明报告期内转回或转销跌价准备的原因，请结合转回的确定依据说明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相关减值测试中参数、假设、指标的选取是否存在不谨慎、不合理的情形；

(4)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期末存货盘点情况，就存货账面价值真实性、准确性所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审计结论。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2017 年大宇精雕与深圳市宝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宝盛”）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2,772 万元，尚未支付金额 1,298 万元，2019 年 12 月深圳宝盛控股股东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股份”）就该项欠款起诉大宇精雕，同时要求法院冻结大宇精雕银行账户。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12,973.17 万元，主要为保证金及政府补助专项款，期初香山股份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件（（2020）粤 0307 民初 1005 号）相关冻结资金账户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通过置换被冻结账户已解冻。

（1）请说明保证金用途、相关协议安排及解除受限时间，请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2）报告期末，你公司对深圳宝盛 1,298 万元欠款尚未偿还，公司解释此业务为背靠背业务，需等客户付款给被公司后方可支付供应商。请补充披露合同纠纷案件截至目前审理进展，结合客户名称、客户资信情况、支付能力、回款风险分析说明公司是否仍存在银行账户被冻结或其他潜在限制性安排的风险；

（3）根据前期你公司回复，大宇精雕与香山股份协商一致，以河源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融资”）出具保函的形式置换大宇精雕被冻结的账户。说明河源融资本次出具保函的原因及具体协议内容，其是否与上市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其他协议或利益安排。

8. 2019 年、2020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分别为

15,265.49 万元、33,047.7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55.60%、44.69%。

(1) 请提供前五名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交易内容等情况；

(2)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较上年同比增长 116.49%，请说明增长原因，并结合问题 (1) 回复内容说明前五名客户较上年度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情况及变化原因。

9. 报告期公司劳务外包共计工时 748,010.5 小时，劳务外包报酬 3,082.03 万元，请说明报告期公采用较多劳务外包的原因，劳务外包单位的基本情况、是否为关联方、外包劳务的具体内容、报酬定价依据，劳务外包的必要性、合理性，外包模式有关风险及公司的应对措施。

10. 报告期你对仙游宏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仙游宏源”）所欠资产重组保证金 10,000 万元，期初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9,122.77 万元，报告期计提 0 元。仙游宏源对该笔欠款以其持有北京华懋伟业精密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懋伟业”）50%股权作为质押，华懋伟业注册资本 248 万美元。请补充披露华懋伟业 2020 年度报表审计报告，结合华懋伟业主要资产负债情况、日常经营、盈利能力等说明报告期末针对该笔欠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报告期你公司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927.89 万元，新增长期应收款 2,915.05 万元，均为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形成款项。请补充说明上述款项形成背景、客户名称、合同金额、付款安排等，结

合后续回款情况，补充说明相关款项的计量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你公司销售政策是否发生变化。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4 月 2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4 月 21 日